附件1

呼和浩特市地方标准项目建议书

|  |  |
| --- | --- |
| 项目名称（中文） |  |
| 项目名称（英文） |  |
| 制定或修订 | □制定 □修订 | 被修订标准号 |  |
| 标准性质 | 推荐性 | 完成时限 | 18个月 |
| 涉及领域 | □工业 □农业 □服务业 □社会事业 |
| 采用国际标准情况 | 采用程度 | □等同 □修改 □无 |
| 采用何种标准 | □ISO □IEC □ITU □其他 |
| 采用国际标准号 |  |
| 采用国际标准名称 |  |
| 科技创新成果转化情况 | 项目类别 | □国家科研项目 □自治区科研项目 □无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项目下达单位 |  |
| 专利情况 | 是否涉及 | □是 □否 |
| 专利名称 |  |
| 专利号 |  |
| 专利所有人 | 姓名：电话：单位： |
| 项目承担单位 | 单位名称：项目负责人：电话：邮箱：地址： |
| 项目参与单位 |  |
| 技术归口单位 |  |
| 必要性分析（800字以上）： |
| 可行性分析（800字以上）： |
| 预期效益（社会、经济、生态）（500左右）： |
| 适用范围和主要技术内容： |
| 技术内容的先进性、创新性情况： |
| 国内外情况简要说明：（呼伦贝尔市--产业化情况、国内技术状况，国际或国外、其他省市有哪些同类标准？） |
| 基本思路、工作计划、保障措施： |
| 与相关部门、相关行业协调的情况及意见（需要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有关研究基础和前期研究成果（800字以上，需要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必要的试验验证数据及统计分析（需要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申报单位意见： 负责人（签字）：（盖 章）  年 月 日 |
| 行业主管部门意见： 负责人（签字）：（盖 章）年 月 日 |

填写指南

* 1. 本建议书由项目承担单位单位填写，经呼和浩特市行业主管部门同意后，报市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
	2. **必要性：**说明标准是否在全市范围内具有普遍性，涉及全市性的关键共性技术，标准的实施主体具有广泛的社会性；标准涉及的内容是否属于呼和浩特市经济或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是否列入相关行业重点工作任务；是否列呼和浩特市政府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是否能够通过制定该标准解决呼和浩特市发展或管理中的难点问题等。是否属于有科研成果支撑的项目、与在研科研项目同步研制的项目、直接采用国际标准或国外先进标准的项目、需要修订的地方标准等。
	3. **可行性：**阐明标准是否已经具备在全市范围内统一实施该标准的经济基础、社会基础以及技术基础。
	4. **适用范围和主要技术内容：**阐明拟制定标准主要内容的编写结构，标准内容应以技术类为主，适当兼顾必要的管理类内容。
	5. **国内外情况简要说明：**重点阐明与国内外相关标准的内容异同，即所制定的标准应没有相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内蒙古自治区地方标准、呼和浩特市地方标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未被纳入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内蒙古自治区、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如果已有相应的标准或计划而又确需申请地方标准立项的，应阐明与相应标准或计划的本质性区别，详细说明确需立项的理由。
	6. **工作计划：**列出包括起草、征求意见、送审、报批、标准宣贯培训、试点应用、监督检查及持续改进等工作进度计划。
	7. **保障措施：**阐明主要起草单位为标准编制提供的人力、物力、财力保障。能够提供或已获得标准调查研究、试验验证、起草、征求意见、审查、宣贯培训、实施评估等所需的全部经费。
	8. **与相关部门、相关行业协调的情况及意见：**标准涉及多个相关部门、相关行业的，应与相关部门进行协调并达成一致意见，在此阐明具体协调情况，并将征求意见的复函或协调会会议纪要作为项目申报书的附件。
	9. **有关研究基础和前期研究成果：**阐明已进行过的与本标准相关的科研课题或调查研究的主要内容，并将科研报告或调研报告作为项目申报书的附件。
	10. **必要的试验验证数据及统计分析：**给出已进行过的与本标准相关的试验验证和统计分析的结果，并将试验报告和统计分析报告作为项目申报书的附件。